

证券代码：002367

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公告编号：201425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友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舟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国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7,815,267.53	426,211,715.42	2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950,345.62	42,864,561.12	3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740,532.25	44,253,101.07	2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141,219.00	-130,588,017.32	5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97	0.0567	4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97	0.0567	4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2.64%	0.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17,809,793.10	2,976,706,848.06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76,357,668.73	1,724,787,015.22	-2.8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8,75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84,327.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11,536.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19,959.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4,851.08	
合计	5,209,813.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83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友林	境内自然人	47.95%	354,418,300	265,813,724	质押	76,000,000
刘平平	境内自然人	2.64%	19,547,142	0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	16,999,996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11,198,41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10,4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国有法人	1.35%	10,000,000	0		
朱奎顺	境内自然人	1.2%	8,869,500	0		
西藏海利众诚经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8,600,000	0		
朱美娟	境内自然人	1.14%	8,410,500	0		
中国建设银行—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6,999,93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友林	88,604,576	人民币普通股	88,604,576			
刘平平	19,547,142	人民币普通股	19,547,142			
中国农业银行—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99,996	人民币普通股	16,999,996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98,416	人民币普通股	11,198,4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朱奎顺	8,8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9,500			
西藏海利众诚经贸有限公司	8,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			
朱美娟	8,4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8,410,500			
中国建设银行—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9,938	人民币普通股	6,999,9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友林先生与朱奎顺先生、朱美娟女士为一					

	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014年1月，公司股东西藏海利众诚经贸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初始交易数量为5,50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份的1.44%。

2014年2月，公司股东西藏海利众诚经贸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初始交易数量为5,50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份的1.44%。

截至本报告期末，西藏海利众诚经贸有限公司约定式购回账户余额为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1. 预付账款较期初增加了34.41%，主要原因系安装预付款增加，为锁定原材料价格预付材料款增加；
2. 其他应收款净额较期初增加了31.16%，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增加；
3.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了45.49%，主要原因系试验塔、部件工业园等建设投资增加；
4. 应付票据期初为0，本期期末为80,730,000元，主要原因系本期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部分货款和部分基建工程款；
5.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了53.18%，主要原因系2013年度的年终奖于2014年年初发放所致；
6. 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了65.90%，主要原因系应缴增值税增加，分配现金股利应缴个人所得税增加；
7. 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了69.08%，主要原因系应付的限售股股利增加；
8. 股本较期初增加了94.19%，主要原因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 资本公积较期初减少了57.96%，主要原因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0. 库存股年初余额为111,510,785.19，本期期末余额为0，主要原因系本期注销了回购的库存股；

(二) 利润表项目：

1.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长41.86%，主要原因系公司缴纳的增值税增加，随增值税附征的附加税增加；
2. 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69.15%，主要原因系营销网络及销售规模扩大相应人员及费用增加；
3. 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33.10%，主要原因系研发费用、职工薪酬等增加；
4. 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43.56%，主要原因系存款利息减少；
5. 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100%，主要原因系购买理财产品本期产生收益；
6. 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211.87%，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7. 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31.88%，主要原因系销售及利润的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1.65%，主要原因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9.51%，主要原因系本期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比本期投资

的理财产品多2000万元，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6.27%，主要原因系分配现金股利；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与期初相比减少32.48%，主要原因是分配现金股利。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王友林、陈金云先生、顾兴生先生、刘占涛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沈舟群女士、朱瑞华先生、张利春先生、韩公博先生、毛桂金先生、秦成松先生、富曙华先生、高玉中先生	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2010年03月12日	上任之日起至离职后半年内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美娟女士、朱奎顺先生，公司董事陈金云先生、顾兴生先生、刘占涛先生，高级管理人员沈舟群女士、张利春先生、韩公博先生、毛桂金先生、秦成松先生、富曙华先生、高玉中先生，核心技术人员孟庆东先生	放弃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承诺函	2010年03月12日	任职期间一直有效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40%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3,160.20	至	15,353.56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66.8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正在执行的有效订单为 28.89 亿，同比订单增长超过 30%。公司品牌知名度提高，营销网络不断完善，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生产制造能力进一步扩大，技术创新工作的开展，产品质量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加强。

五、证券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友林

2014 年 4 月 23 日